

2019 年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2019 年部门决算 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2019 年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接受上级法院的监督和指导，对佛山市南海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

（一）审判法律规定、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由本院管辖和认为依法应当由本院审判的刑事、民商事、房地产和破产等一审案件。

（二）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

（三）依法执行本院已发生法律效力案件、其他法院移送和上级法院指定执行的案件，依法向本院申请执行的行政机关的行政决定，仲裁机构的仲裁，公证机构依法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债权文书。

（四）对有关法律、法规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五）负责本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负责本院机构编制和纪检监察工作。

（六）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七）指导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工作。

（八）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九）承办其它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我部门设 14 个内设机构：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民事审判三庭、民事审判四庭、民事审判五庭、民事审判六庭、执行局、政治部（机关党委）、督察室、综合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警察大队；8 个派出机构：桂城、罗村、九江、丹灶、大沥、里水、狮山、西樵人民法庭。

第二部分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838.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55.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26145.75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10456.9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328.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43.5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28295.30	本年支出合计	49	26572.9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171.7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1894.15
总计	26	28467.04	总计	52	28467.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8295.30	17838.40	0.00	0.00	0.00	0.00	10456.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25	0.00	0.00	0.00	0.00	0.00	55.2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 相关机构事务	17.86	0.00	0.00	0.00	0.00	0.00	17.86
2013105	专项业务	17.86	0.00	0.00	0.00	0.00	0.00	17.86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37.39	0.00	0.00	0.00	0.00	0.00	37.39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37.39	0.00	0.00	0.00	0.00	0.00	37.3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769.39	17825.57	0.00	0.00	0.00	0.00	9943.82
20405	法院	27434.39	17490.57	0.00	0.00	0.00	0.00	9943.82
2040501	行政运行	21120.28	12716.51	0.00	0.00	0.00	0.00	8403.7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00	61.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8295.30	17838.40	0.00	0.00	0.00	0.00	10456.90
2040504	案件审判	2760.79	2760.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517.07	517.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975.25	1435.20	0.00	0.00	0.00	0.00	1540.0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35.00	3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35.00	3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6.77	12.83	0.00	0.00	0.00	0.00	413.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26.77	12.83	0.00	0.00	0.00	0.00	413.9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26.77	12.83	0.00	0.00	0.00	0.00	413.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88	0.00	0.00	0.00	0.00	0.00	43.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88	0.00	0.00	0.00	0.00	0.00	43.88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8295.30	17838.40	0.00	0.00	0.00	0.00	10456.9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支出	43.88	0.00	0.00	0.00	0.00	0.00	43.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572.90	15998.04	10574.8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25	37.39	17.86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 相关机构事务	17.86	0.00	17.86	0.00	0.00	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17.86	0.00	17.86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37.39	37.39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37.39	37.39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145.75	15588.76	10557.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25820.75	15588.76	10232.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9543.67	15020.17	4523.49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47	0.00	56.47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572.90	15998.04	10574.86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2746.10	0.00	2746.1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523.02	0.00	523.02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951.50	568.58	2382.92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25.00	0.00	325.00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25.00	0.00	325.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36	328.3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28.36	328.3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328.36	328.3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53	43.5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53	43.53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支出	43.53	43.5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838.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7815.66	17815.66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2.83	12.83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17838.40	本年支出合计	50	17828.49	17828.4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19.9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29.86	29.86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19.94		52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17858.35	总计	54	17858.35	17858.3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7828.49	13294.54	4533.9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815.66	13281.71	4533.95
20405	法院	17490.66	13281.71	4208.95
2040501	行政运行	12716.51	12716.51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47	0.00	56.47
2040504	案件审判	2746.10	0.00	2746.10
2040506	“两庭”建设	517.07	0.00	517.07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454.51	565.20	889.3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25.00	0.00	325.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25.00	0.00	3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3	12.8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83	12.83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7828.49	13294.54	4533.95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2.83	12.8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09.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68.76
30101	基本工资	1161.15	30201	办公费	186.75
30102	津贴补贴	5842.87	30202	印刷费	17.69
30103	奖金	1397.3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22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23.24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4.42	30207	邮电费	11.4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92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81.3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43	30211	差旅费	19.03
30113	住房公积金	949.4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84.1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62.27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0.84	30215	会议费	0.48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49.12	30217	公务接待费	5.9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68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8.39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58.47
30309	奖励金	121.72	30229	福利费	106.3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9.7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7.8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1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5.8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0.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7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279.91		公用经费合计	2014.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6.00	0.00	201.00	61.00	140.00	15.00	202.16	0.00	196.22	56.47	139.75	5.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 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 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2019 年度总收入 28467.0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8295.3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838.4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03.51 万元，增长 1.2%，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受理案件量增加，办案业务类经费有所增长。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事业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其他收入 10456.9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442.4 万元，增长 73.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完成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招聘和转任工作，地方保障相关经费有所增加；二是改革及政策调整等因素，相关经费有所增加。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2019 年度总支出 28467.0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6572.9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5998.0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37.2 万元,下降 6.1%,主要变动情况:人员改革等因素,原属于基本支出的人员经费在本年度改革后纳入项目支出。

2. 项目支出 10574.8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051.25 万元,增长 40.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受理案件量增加,办案业务类经费有所增长;二是改革及政策调整等因素,相关经费有所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7838.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838.4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03.51 万元,增长 1.2%;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受理案件量增加,办案业务类经费有所增长;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7828.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828.49 万

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524.93 万元，增长 9.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实际办案需求于年中追加安排了办案业务经费、装备费、信息化经费和“两庭”改造经费等；二是改革及政策调整等因素，相关经费有所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02.16 万元，完成预算 216.00 万元的 93.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96.22 万元，完成预算 201.00 万元的 97.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5.94 万元，完成预算 15.00 万元的 39.6%。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96.22 万元，占 97.1%；公务接待费支出 5.94 万元，占 2.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

排本部门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96.2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56.47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3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39.75 万元，2019 年本部门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4 辆，主要用于开展执法执勤业务等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5.94 万元，主要用于业务交流学习调研。2019 年，本部门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36 次，接待人数共 426 人，主要包括与其他单位开展交流学习调研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815.97 万元，比预算数增加 652.85 万元，增长 15.6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年度受理案件量增加、业务设备设施维护更新增加等因素，业务邮电费、维修（护）费、设备更新费用等有所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925.9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94.8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882.2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548.8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422.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7.17%，其中：授予小微

企业合同金额 3007.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6.6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4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6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无下属单位），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828.4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严格落实《预算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积极推进法院相关工作，履行审判相关职能，工作成果显著。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我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95.22 分。全年下达指标 17858.35 万元，执行数 17828.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3%。

2、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绩效

2019 年度，我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抓党建带队建促业务，抓高质量办案，抓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不断促进法院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各项

工作实现新的发展，全年受理各类案件 96694 件，结案 84616 件，同比分别增加 33.2%和 40.1%，结收比达 100.12%，工作效率达 87.5%，民事案件调解率达 18.2%，执行实际执结率达 38.51%，受理资助案件受害人数 102 人，系统验收合格率、设备交付率、项目竣工合格率均达 100%，年度工作目标均达到或超预期。

3、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一是个别绩效目标选定不够合理，如选定的指标每年波动较大，难以较准确地预计下年度的目标值，导致评价的效果降低；二是固定资产处置不够及时，完成资产清查工作后，对需报废的资产处理进度相对迟缓。

4、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科学合理选定绩效目标，选定的目标与改革政策相符，贴合部门实际情况，充分反映部门效益情况；二是进一步落实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及时处理达到更新年限的资产。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